

三明市沙县区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工作实际组织编制。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本年报电子版可在沙县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下“年度报告”子栏目（网址：<http://www.fjsx.gov.cn/zfxxgkzl/zfxxgkndbg/zfbndbg/>）中下载。若对本年报有疑问，请与三明市沙县区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地址：沙县区政府办公大楼八楼；邮编：365050；电话：0598-5822780；电子邮箱：sxzfgkb@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3年以来，我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室工作部署，对照《2023年福建省政务公开评估指标体系》，拓展公开广度、深化公开内容、强化公开质量，全面提升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引导人民群众有序参与，更好发挥新时代政务公开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作用。

（一）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2023 年度全区各乡（镇、街道）、区直各部门制作、获取政府信息总数 2219 条，主动公开信息 2139 条(占比 96.40%)、依申请公开信息 68 条(占比 3.06%)、不予公开信息 12 条(占比 0.54%)。其中：区级主动公开 109 条，占主动公开信息总数的 5.10%；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主动公开 342 条，占主动公开信息总数的 15.99%；政府工作部门主动公开 1688 条，占主动公开信息总数的 78.92%。全区历年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76213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3 年共收到申请数 21 条，予以公开数 11 条，按时办结数 21 条，未结转至下年度。其中来信申请 6 件，比 2022 年增长 200%。

(三)政府信息管理工作情况

持续加强机构设置、领导信息、权力清单、政务服务等信息更新，全年更新机构设置信息 6 条，领导信息 11 条，权力清单 17 条，政务服务信息 51 条。每年对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2023 年及时调整废止或失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 49 件。

(四)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完善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整合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划拨、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信息、耕地保护、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等信息，新建自然资源栏目。加强政务公开专区建设，在区行政服务中心办事大厅、各乡（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规范设立

政府信息自助查询、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接收服务、资料阅览、政策咨询等功能区。加强政务新媒体管理，全年整合注销政务新媒体 2 个，现有 5 个政务新媒体，其中 4 个微信公众号，1 个新浪微博。

(五)监督保障工作情况

继续开展线上指导，加强网络巡查，强化工作责任落实。持续将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区政府绩效考核体系，切实推进工作开展。及时规范办理“我为政府网站找错”、12345 便民服务平台有关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来信，确保在 3 个工作日内答复网民留言，答复内容质量高，无推诿、敷衍等情况，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主动听取群众意见和建议。2023 年沙县区无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35	49	97（经清理，新增往年件数）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		
行政许可	2419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
行政处罚	93117
行政强制	6606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2056.831807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办理情况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数量		21	0	0	0	0	0	2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予以公开	11	0	0	0	0	0	11	
	（二）部分公开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属于国家秘 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 政法规禁止公	0	0	0	0	0	0	0

	开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2	0	0	0	0	0	2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6	0	0	0	0	0	6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2	0	0	0	0	0	2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1	0	0	0	0	0	2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通知收取件数	通知收取金额 (元)	实际收取金额 (元)
信息处理费 收取情况	0	0	0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公开内容审核把关不严，存在错漏字，内容质量有待提高。二是规范性文件公开不规范，文件库搜索功能较弱。

(二)改进办法。一是严格执行信息公开“三审”制度，不定期抽查各有关单位信息上网审核登记情况，防止未经审核信息上网公开，对制度执行不严不实现象进行通报批评。二是建立健全的事前事中事后监管，利用网站错敏字检测、云监测技术，加强信息内容巡查，确保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公开内容不出重大错别

字，大量泄露隐私信息。三是加强培训与指导，准确认定规范性文件，规范、标准地发布规范性文件各要素。同时优化规范性文件库的智能搜索功能，不断提高搜索效率，满足百姓口语化搜索功能，提高便民性。

七、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